

关于清理校内暂存电动车辆的公告

全体师生员工：

为整治校园环境，维护正常的交通秩序，根据学校电动车辆管理相关规定，已将无校内通行号牌的电动车辆集中暂存。学校即将开展校内暂存车辆的清理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请相关车主在 2024 年 7 月 15 前，凭有效证件和相关证明材料前往保卫处治安一科（南湖校区）83590110，进行认领，将车辆自行移出学校处理。逾期未认领的将被视为无主车辆，学校将按相关管理办法统一清理。

此次清理工作如给您带来不便，敬请理解，同时也感谢您对校园交通安全工作的支持！

保卫处

2024 年 6 月 20 日